

布雷博集团

布雷博集团 – 基本工作条件准则

《布雷博准则》是集团针对世界各地经营场所的一份声明和承诺：公司员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资源和财产。

集团采用一种全球方式，通过多种工具、程序、实践和政策，保证适当应用《准则》的原则。虽然《准则》的各项原则对于布雷博并非新生事物，起草过程中集团仍然借鉴了以下国际标准：《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国际劳工组织关于跨国企业和社会政策的三方原则宣言》以及《经济合作发展组织跨国企业指引》。

这些原则代表了集团对于劳资关系通用信条和基础的总体框架。由于集团的全球经营，当前的《准则》可以作为总体框架，允许某些当地法律、法规、集体议价协议以及我们的雇员与集团自由达成的其他协议替代《准则》的某些章节。《准则》原则如下：

1. **童工：**我们不雇佣童工。我们将永远不会雇佣任何十五岁以下人员，除非是政府授权的工作培训、训练、实习计划，并且有益于参与人员。
2. **薪酬：**我们将依据有关法律提供薪酬和福利，旨在尽可能地促进我们员工的物质福利。
3. **强迫劳动：**我们将禁止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我们不允许具有体罚性质的纪律行为。
4. **工作和自由结社权利：**我们承认并尊重我们员工的工作和自由结社权利。我们将与员工或者代表员工的组织开展建设性合作，旨在促进我们员工的最大利益。我们将努力为员工创造表达诉求的机会。
5. **骚扰和歧视：**我们不允许针对性别、种族、肤色、宗教、信仰、年龄、民族、国籍、婚姻/子女状况、怀孕、残疾、性取向或者任何其他个人状况进行骚扰或者歧视。
6. **健康和安​​全：**我们将为所有雇员提供一个安全和健康的工作环境，符合或者高于有关职业安全和健康法规。
7. **工时：**我们将依据有关法律安排工作时间。
8. **社区参与和当地居民：**关于我们计划开展的各种项目，我们将把当地居民和社区视为我们的主要利益相关者。我们将与公认的利益相关者公开讨论我们的计划。
9. **贿赂和腐败：**无须考虑当地规章和习俗，我们不允许收受不当礼物，用于影响其他个人、组织、政客和/或政府机构的行为并获取商业特权。
10. **环境和可持续性：**我们将按照环境友好和负责任的态度开展业务。我们将寻求最大程度减少由于我们的经营活动在短期内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以确保长期可持续发展。

通过在各地宣传、共同学习和执行《准则》，我们将在整个价值链条和我们商业合作伙伴组织中推广应用类似政策。我们将寻求在愿意依据《准则》推广行为和政策的主要业内企业之间强制执行业务合作关系。我们还将首先在集团内直接和/或间接确认符合《准则》。如果任何员工善意地认为可能存在违反《准则》的行为，应在通过已有渠道和/或向集团公司人力资源组织部（Working_Conditions@brembo.it）报告。对于参与报告或者调查合作的人员不得打击报复。

集团公司人力资源组织部，2011年10月，文件号06